

中共海珠区委统战部（区民宗局、区侨务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年，中共海珠区委统战部（区民宗局、区侨务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广州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切实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依法、公开、客观、及时”的原则，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凡是规定应该公开、能够公开的信息，都能及时、主动公开，并不断扩大公开信息量，更好地满足社会公众的信息需求，大力推进了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范围，重点突出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行政执法、行政审批、行政收费、政府服务和社会管理信息公开。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成立部政务公开小组，贯彻落实广州市政务公开工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度政务公开工作相关精神，定期研究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全面落实政务公开工作。

（二）提升能力水平，服务办事群众。根据新修订《广东省宗教事务条例》等相关规定，对行政职权进行重新梳理，在广东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和广东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管

理系统中完成本级事项的认领和补全等调整工作。同时，在便民服务上，主动到区政务服务大厅宣传民族宗教侨务政策，发放“海珠侨务便民指南”、“广州市变更民族成分服务指南”等资料，方便群众办理事项。

(三) 加强载体建设，多渠道公开信息。本年度办理民族宗教类行政确认事项6宗，处理广州12345政府服务热线工单22宗，办理归侨侨眷身份证明7宗，落实省政务服务网统一标准规范，实现“一网、一门、一窗”办理。贯彻“数字政府”指标建设要求，5个涉侨事项可网办率、最多跑一次事项、可预约办理事项、可快递率、办事不用跑率均达标。依法在广东省行政平台公开执法数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区侨务局）	0	4（区侨务局）
	21（区民宗局）		1（区民宗局）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4（区侨务局）	-2	7（区侨务局）
	11（区民宗局）		6（区民宗局）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1	+4	1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年度 办理 结果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部认真贯彻落实了国家、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和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进步，但仍存在不足，主要表现在：需进一步扩大公开的范围，凡是法律法规要求公开的，及时公开；进一步提升网上政务服务水平，切实提高业务能力。为继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畅通联系群众机制，制定改进措施如下：

一是大力推进信息公开事项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对依申请公开事项加强目录和实施清单管理，合理合法公开申请事项信息，实现线上线下信息公开的一致性，全覆盖接受群众监督。

二是提升网上政务服务水平。全面提高政务数据归集效

能，积极认真有序开展相关工作，着力提高开放数据质量，促进社会化利用，探索建立制度规范；不断完善区委统战部（区民宗局、区侨务局）海珠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广东政务服务网等重点领域信息、政务服务等栏目建设，切实做好栏目内容保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